

2024年度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 事务中心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济宁市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对农业和农村工作发展战略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二）综合协调全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工作；负责筹备召开全区农业农村工作会议以及农业产业化、农业结构调整等相关会议；组织实施对全区农村经济工作任务目标的考核、新农村建设重点任务目标的考核；组织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农业农村工作对内对外有关重要活动。

（三）负责全区农业产业化工作的日常管理、监督、调研和考核等工作；制定全区农业产业化发展计划；负责新上新建农业龙头企业的立项、济宁市级重点农业龙头企业申报和日常检测等工作。

（四）负责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新农村建设的任务分解、情况调研、工作调度、考核验收等日常事务，协助有关部门指导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参与农民文化体育等工作。

（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乡村振兴局：

（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区扶贫开发部署要求，研究拟订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整合区直有关部门入财物等扶贫资源，统筹管理扶贫资金，协调安排区级扶贫资金项目，协调组织区直有关部门扶贫工作。

（三）协调拟订全区扶贫资金分配方案，指导、检查和监督扶贫资金的使用，指导重点扶贫项目。

（四）负责贫困对象信息采集、建档立卡、数据更新、信息发布和扶贫信息库的规划建设、运行维护，搭建扶贫开发信息服务平台；对全区扶贫开

发工作情况进行统计和动态管理。

（五）承担贫困村干部扶贫开发培训工作，组织开展扶贫开发宣传工作。

（六）督促检查和考核各镇街扶贫责任制的落实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

（七）承办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0个科室，分别是：无。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64.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6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1.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21.69	总计	62	321.6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21. 69	321. 6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36	24.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 36	24.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 36	24.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 43	12.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 43	12.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 43	12. 4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4. 42	264. 4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	农业农村	229. 33	229.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29. 33	229. 33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 09	35. 0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 09	35. 0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 48	20. 4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 48	20. 4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 48	20. 4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21.69	252.20	69.4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	24.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3	12.4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3	12.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3	12.4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4.42	194.94	69.48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29.33	194.94	34.39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229.33	194.94	34.39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09	0.00	35.09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09	0.00	35.09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8	20.4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8	20.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8	20.4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1.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36	24.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43	12.4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64.42	264.4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8	20.4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1.6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1.69	321.6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21.69	总计	64	321.69	321.6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321.69	252.20	6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36	24.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36	24.3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6	24.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3	12.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3	12.4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43	12.4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4.42	194.94	69.48
21301	农业农村	229.33	194.94	34.39
2130104	事业运行	229.33	194.94	34.3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5.09	0.00	35.0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5.09	0.00	35.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8	20.4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8	20.4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8	20.4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5.18	30201	办公费	0.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1.43	30202	印刷费	0.4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8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2.59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6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4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2.70	公用经费合计					9.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本级）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3.00	0.00	3.00	1.00	4.00	0.00	3.00	0.00	3.00	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21.69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9.13万元，下降17.69%。主要是根据实际业务量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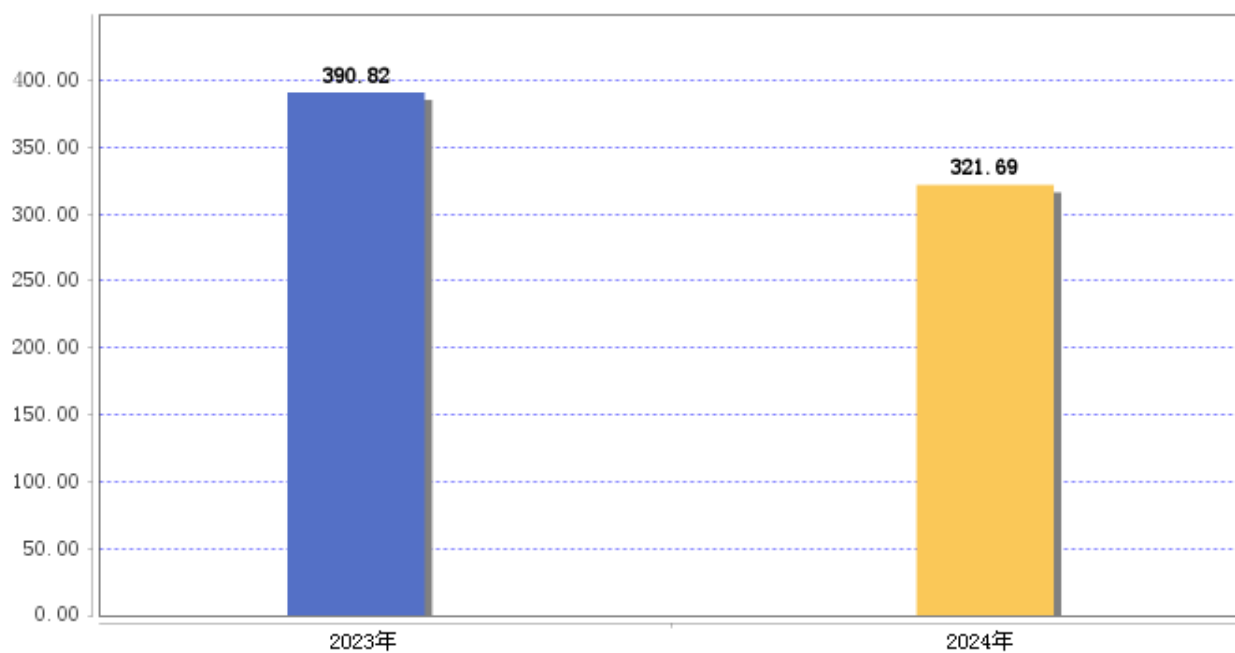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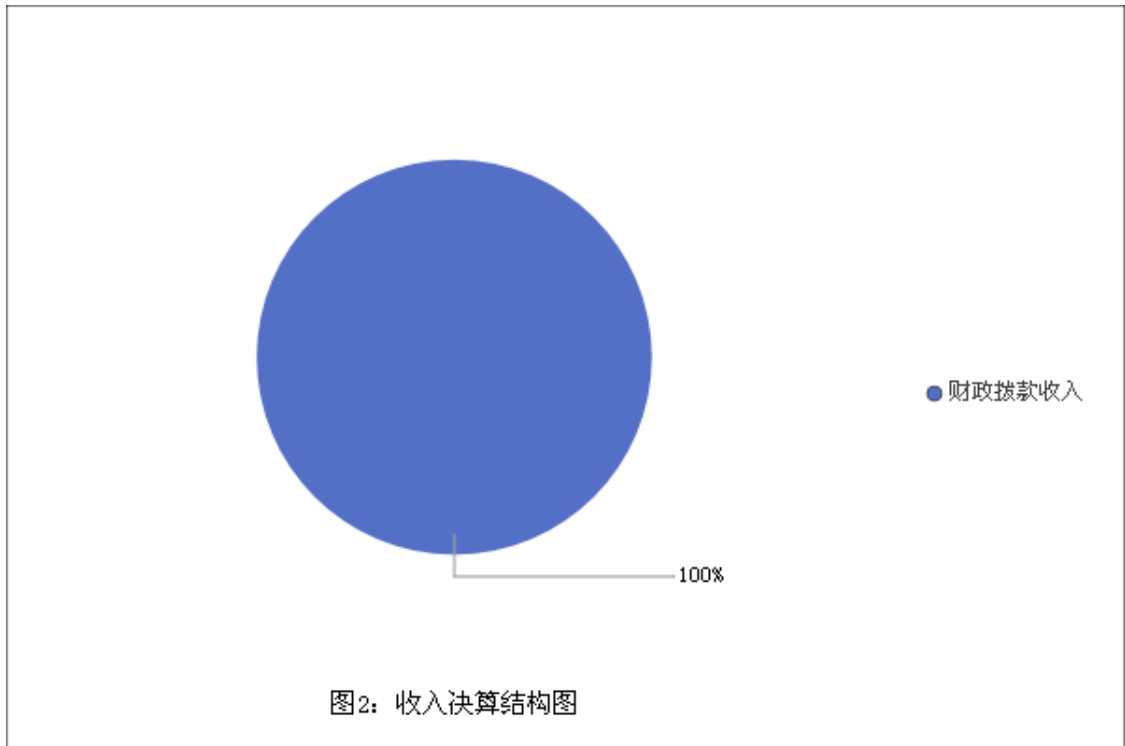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321.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1.69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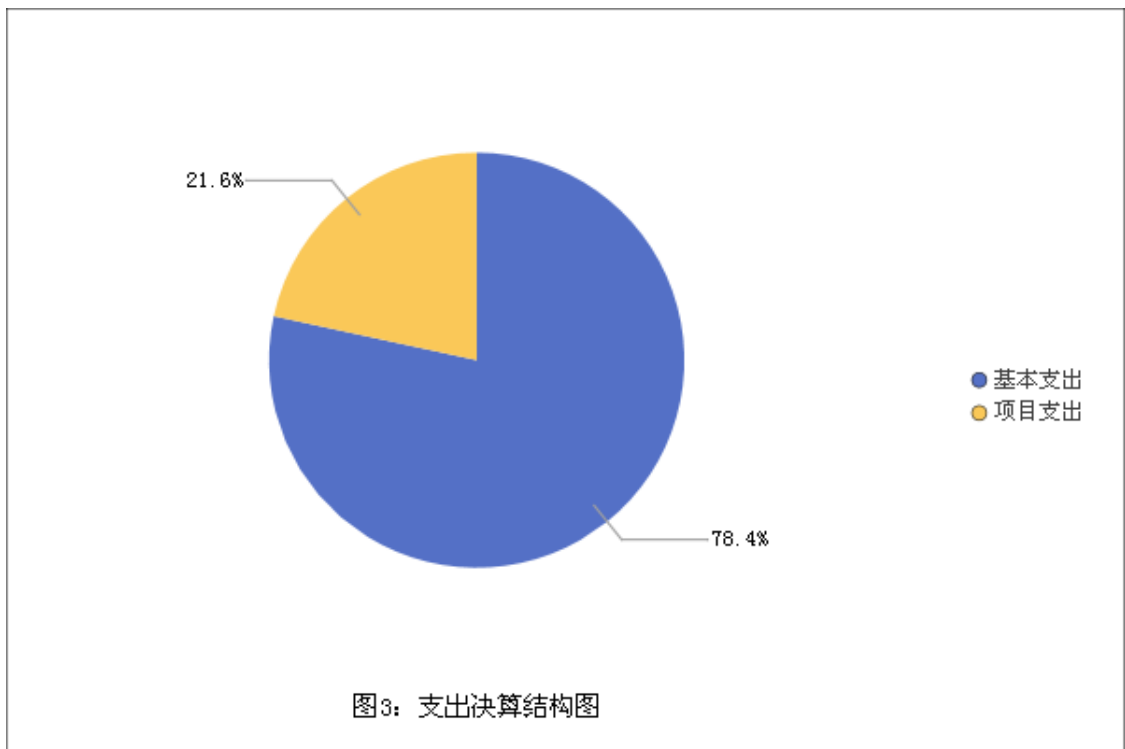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321.6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69.13万元，下降17.69%。主要是根据实际业务量调整。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321.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2.2万元，占78.4%；项目支出69.48万元，占21.6%。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52.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7.04万元，下降2.72%。主要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调整。

2、项目支出69.4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62.1万元，下降47.2%。主要是根据实际业务工作调整。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21.69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9.13万元，下降17.69%。主要是实际业务量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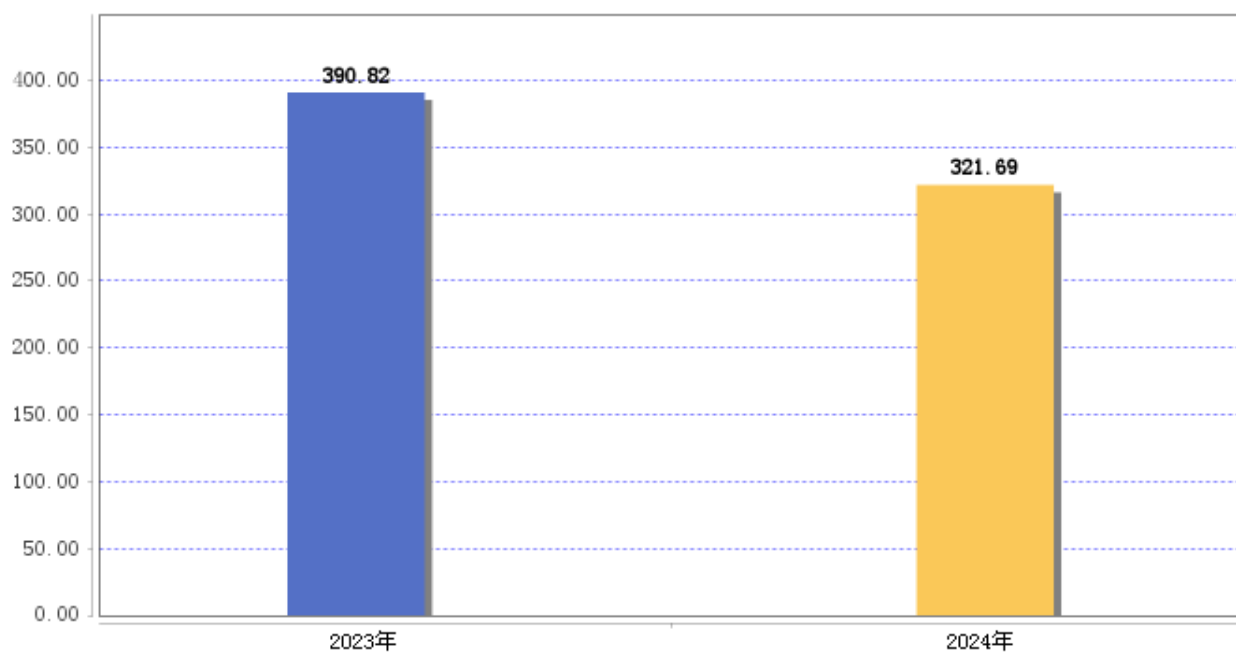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1.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9.13万元，下降17.69%。主要是实际业务量有所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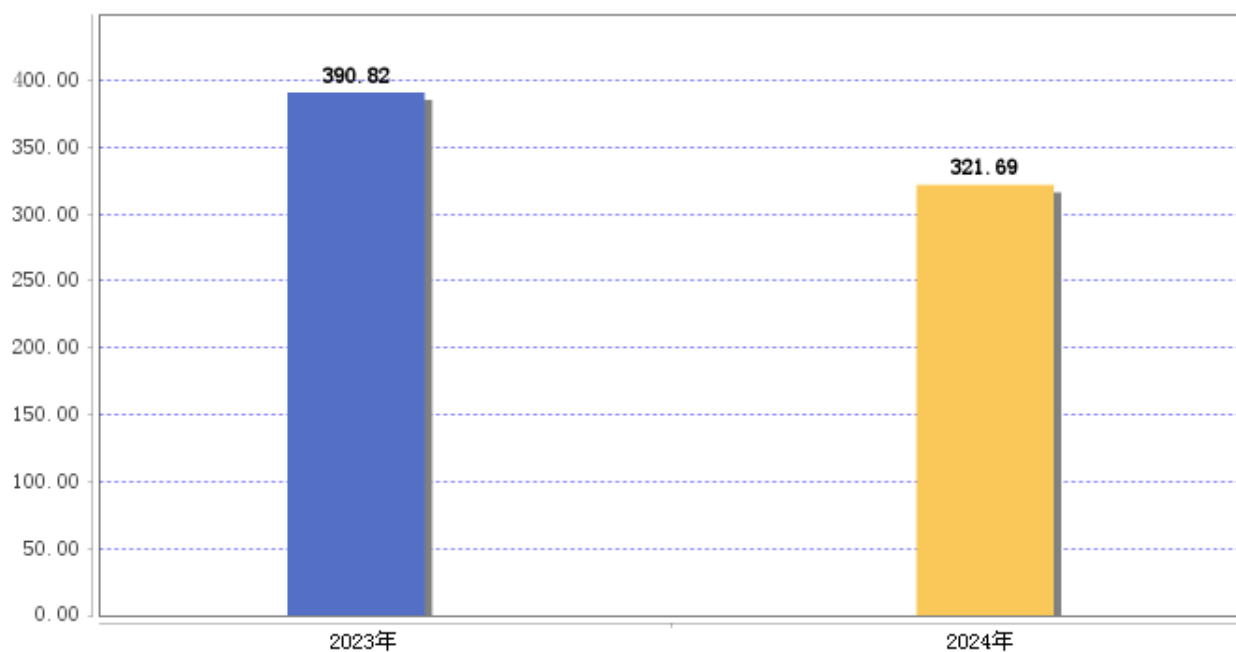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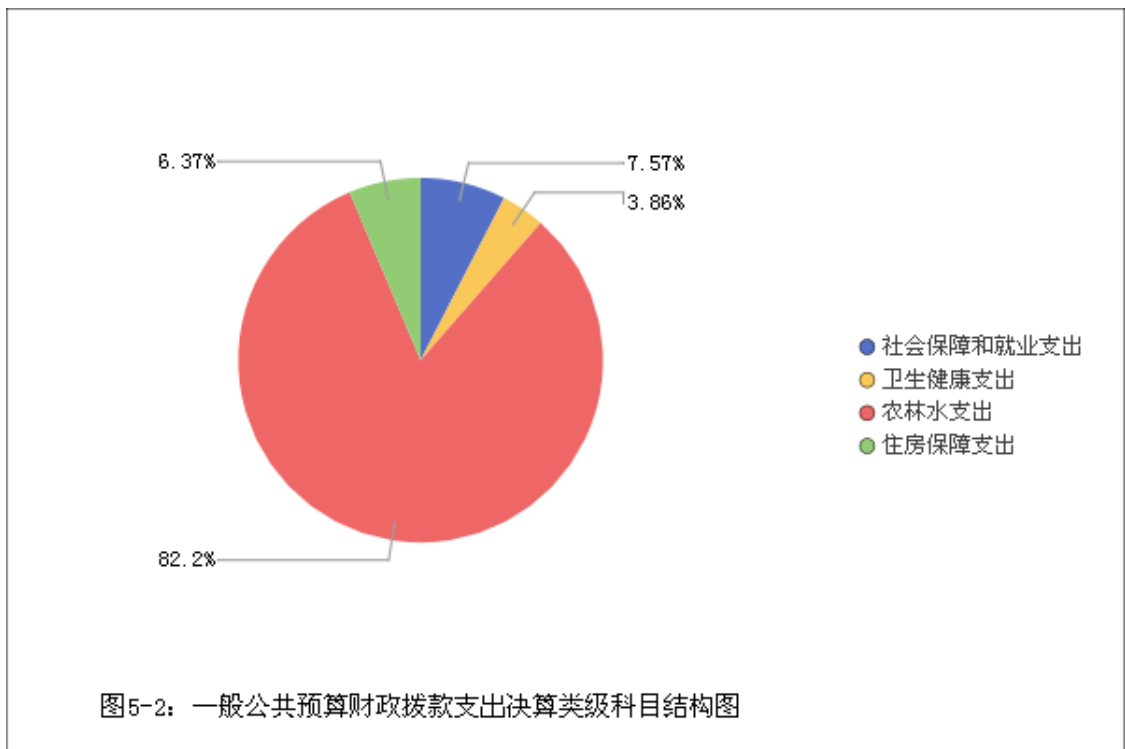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1.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4.36万元，占7.57%；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2.43万元，占3.86%；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64.42万元，占82.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20.48万元，占6.3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21.6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1.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4.3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12.4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229.3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29.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

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35.0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20.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52.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242.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4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1万元，主要用于省市级考核督导检查，共计接待20批次、20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4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93.9万元，占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成果工作业务经费”“巩固脱贫成果区级配套资金”等3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93.9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2024年度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2024年度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成果工作业务经费”“巩固脱贫成果区级配套资金”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成果工作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22分。全年预算数为

23.45万元，执行数为19.28万元，完成预算的82.2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指挥部工作运转，充分发挥党组织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发展“可自持、可持续、可复制”的产业项目，打造省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美丽乡村数个，推动我区乡村振兴工作走在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低于90%。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支付率。

2.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39分。全年预算数为20.45万元，执行数为15.11万元，完成预算的73.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业务培训、政策法规宣传等工作，建档立卡工作完成率100%，各项政策应享尽享，通过督导考核、业务宣传等确保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低于90%。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支付率。

3. 巩固脱贫成果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2.43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81.48万元，完成预算的54.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2016年以来扶贫(衔接)产业项目中各级财政资金、捐赠资金形成的资产投保产业项目财产保险，应对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为资产保值提供有效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低于90%。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支付率。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运转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39”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基本事业运行支出。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

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项目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运转经费项目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局	97.39 分	优
2	巩固脱贫成果区级配套资金项目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局	92.43 分	优
3	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成果工作业务经费项目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指挥部	98.22 分	优

注：1.“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45	15.11	10	73.89%	7.3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45	15.1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脱贫成果建档立卡项目，统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业务培训、政策法规宣传等巩固脱贫业务工作方面的经费，确保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完成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业务培训、政策法规宣传等工作，建档立卡工作完成率100%，各项政策应享尽享，通过督导考核、业务宣传等确保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运转经费项目总成本	≤20.450302万元	15.1050万元	4	4	
			督导考核经费	≤5万元	5万元	2	2	
			租车经费	≤6万元	6万元	2	2	
			会议培训费	≤9.450302万元	4.1050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考核次数	≥5次	6次	5	5	
			业务培训次数	≥5次	6次	5	5	
			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100人	120人	5	5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覆盖率	100%	100%	8	8	
			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完成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0月31日	9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享受政策户及监测帮扶户	≤2886人	2664人	10	10	
			扶贫干部政策知晓度	≥90%	92%	10	10	
			享受政策户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7.3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巩固脱贫成果区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81.48	10	54.32%	5.4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81.4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16年以来扶贫（衔接）产业项目中各级财政资金、捐赠资金形成的资产投保财产保险，应对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为资产保值提供有效保障。 目标2：投资发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			为2016年以来扶贫（衔接）产业项目中各级财政资金、捐赠资金形成的资产投保产业项目财产保险，应对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为资产保值提供有效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巩固脱贫成果区级配套资金项目总成本	≤ 150万元	81.48万元	4	4	
			巩固脱贫成果项目费	≤ 65.48万元	81.48万元	4	3	前期测算产业保险费84.52万元，经商定后合同价格64.7152
			2024年度产业保险费	≤ 84.52万元	0万元	2	0	目前正在履行资金拨付程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扶贫产业项目数量	≥ 25个	26个	5	5	
			巩固脱贫成果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过程管理规范性	程序规范	程序规范	5	5	
			巩固脱贫成果项目建设验收通过率	100%	100%	5	5	
			确保扶贫（衔接资金）产业资产保值率	≥ 90%	90%	5	5	
		时效指标	保险期间	1年	1年	5	5	
			项目建设进度达标率	100%	100%	5	5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 1460人	1500人	10	10	
			资金分配合理性	科学合理	科学合理	10	10	
			建筑综合利用率	≥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分		92.4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美丽乡村建设、巩固脱贫成果、乡村振兴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	23.45	19.28	10	82.22%	8.2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	23.45	19.2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示范项目创建为突破，以土地流转为支撑，以“双基”建设为保障，充分发挥党组织示范引领作用，做活土地文章，大力发展“可自持、可持续、可复制”的产业项目，打牢乡村振兴组织基础、产业基础，统筹推进“五大振兴”，探索形成符合兖州实际的乡村振兴发展模式。推动乡村振兴“走在前、作示范”。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指挥部工作运转，充分发挥党组织示范引领作用，大力发展“可自持、可持续、可复制”的产业项目，打造省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及美丽乡村数个，推动我区乡村振兴工作走在前。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振兴和巩固脱贫成果工作业务经费项目总	≤23.450302万	19.284002万元	4	4	
			乡村振兴局工作经费	≤4万元	4万元	3	3	
			乡村振兴指挥部工作经费	≤19.450302万元	15.284002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数量	≥21个	21个	8	8	
			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数量	≥3个	3个	8	8	
		质量指标	美丽乡村建设达标率	100%	100%	8	8	
			通过省市级验收	通过	通过	8	8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已脱贫贫困户返贫率	0%	0%	15	1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年度考核排名	提升1个名次	二等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改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98.2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主管部门：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2025年6月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通过建档立卡动态调整、日常督导考核、政策宣传、业务培训等活动，持续抓好防返贫动态监测与帮扶，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政策，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二）项目预算

本项目预算总额为20万元，项目实施单位为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项目资金来源为区级预算资金。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为持续抓好防返贫动态监测与帮扶，对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政策，促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全面提升，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经区财政局批准2024年度实施巩固脱贫建档立卡资金项目，区级资金20万，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相关工作。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针对该项目管理，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乡村振兴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主要职责为做好资金监管及绩效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单位：济宁市兖州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乡村振

兴局)作为项目具体实施单位,主要负责资金使用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资金统筹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建档立卡工作动态调整、业务培训、政策法规宣传等巩固脱贫业务工作方面的经费,确保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

为更好促进财政资金高效实用,衡量项目实际绩效完成情况,根据区财政绩效科统一安排,特此设立绩效评价。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2024年度区级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资金项目

(三) 评价依据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兖财绩〔2023〕3号)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兖州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兖财绩〔2023〕3号)文件要求。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监控评价于2024年1月启动,经过前期调研、现场勘查、数据采集、统计分析等环节,设立成本指标、产出指

标、效益指标等，共计100分，对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及建档立卡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评价。

（六）评价人员组成

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主任 钟 燕

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副主任 刘 超

乡村振兴事务中心 财务人员 苏 月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证评价工作科学性、严谨性、可行性和时效性，本次监控评价于2024年1月启动，经过前期调研、现场勘查、数据采集、统计分析等环节之后，对项目进行了绩效监控分析，形成本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项目整体运行良好，资金使用高效，自评分数97.39分，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运行良好，预算执行率73.89%，各项指标均按计划完成。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各项工作运行顺利，建档立卡工作按时完成。

（四）评价得分及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总分97.39分，自评结果为优秀。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按照上级政策文件要求及我区财政预算统一安排，资金规模20万元，由区乡村振兴事务中心按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工作需要统一支出。

（二）项目过程情况

年初根据区财政预算下达情况，按季度申请拨付区财政资金，配合绩效目标表申报内容，实时监控绩效完成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下设置了数量、质量和时效三项子指标，督导考核次数6次、业务培训6次、培训人数超120人次，均按计划完成数量产出指标，建档立卡动态调整工作覆盖率及完成率100%，并在10月31日前完成该项工作。各项产出指标均按照计划完成。

（四）项目效益情况

群众满意度达95%。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资金项目的实施，为持续抓好防返贫动态监测与帮扶，持续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落实好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普惠政策，促进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全面提升，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提供了业务资金支持。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水平还需提升。
2. 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保障还需夯实。

3. 政策宣讲覆盖率未能达到100%
4. 群众满意度仍有上升空间。

八、意见建议

1. 要加强思想认识与绩效管理学习，强化绩效观念。
2. 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体系。
3. 加强政策宣讲力度和广度。
4. 努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附件：

1.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2.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项目问题清单

附表1

区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成本指标 20分	项目所需资金 20分	衡量该项目所需经济成本	是否超出年初预算数	20分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质量、时效指标 40分	衡量该项目数量、质量、时效等产出价值	是否按照预期项目目标实现产出效益	40分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效益指标 30分	群众满意度 30分	衡量对该项目的群众满意度	是否达到脱贫群众满意	30分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预算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衡量该项目实际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是否低于60%	7.39分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实际工作开展情况

附表2

巩固脱贫成果建档立卡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区乡村振兴局	政策宣讲覆盖率未能达到100%
	2	区乡村振兴局	群众满意度仍有提升空间
备注:			